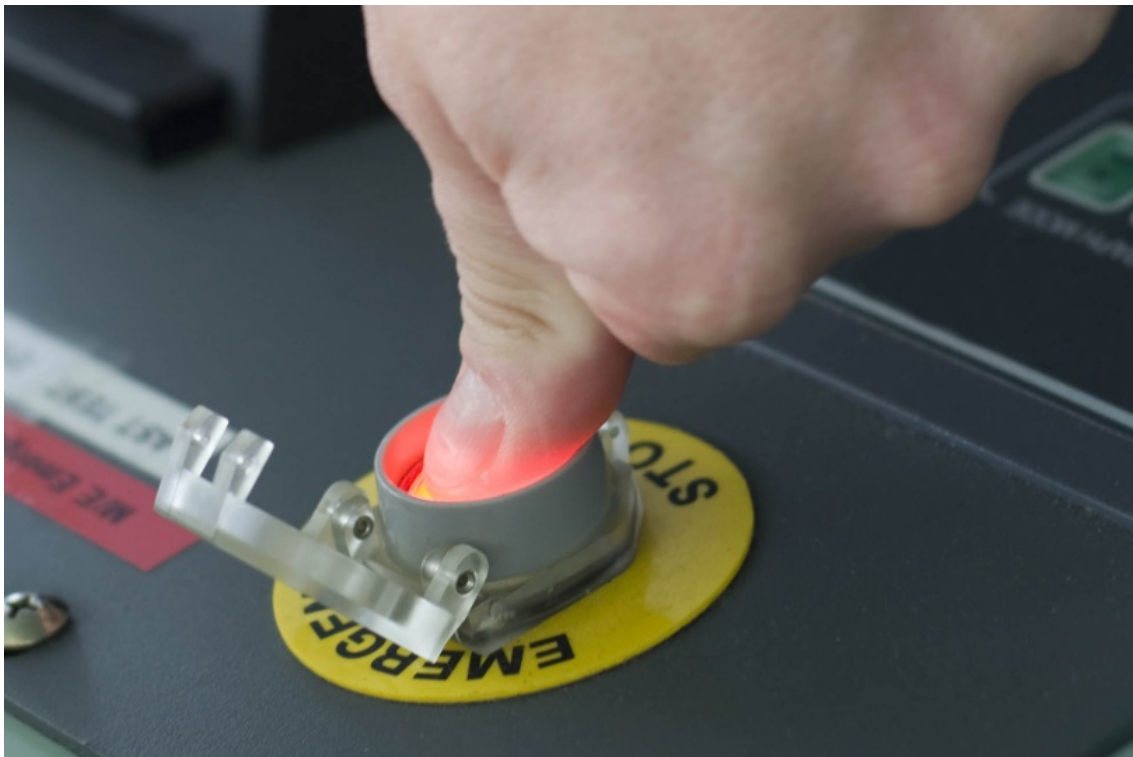


港口國須關注船舶和船員的應急準備情況

今年，港口國當局集中大檢查活動的開始日期為 2019 年 9 月 1 日，重點關注應急系統和程序，包括船員應急演習情況。



東京和巴黎諒解備忘錄組織今年將開展針對應急系統和程序的聯合集中大檢查活動（簡稱“大檢查”）。大檢查將於 2019 年 9 月 1 日至 11 月 30 日進行。在撰寫本文時，黑海、印度洋、地中海、利雅德和維尼亞德爾馬諒解備忘錄組織均已宣佈，也將參與此活動。

今年大檢查的目標是，確保遵守應急設備準備和船員應急能力方面的要求。與前幾年一樣，此次大檢查將作為實施期間常規港口國監督（PSC）檢查的附加部分，參與的 PSC 官員將使用定制化的問卷，來核實與大檢查相關的特定主題和方面。[巴黎諒解備忘錄組織的新聞稿](#)稱，大檢查問卷將於 2019 年 8 月發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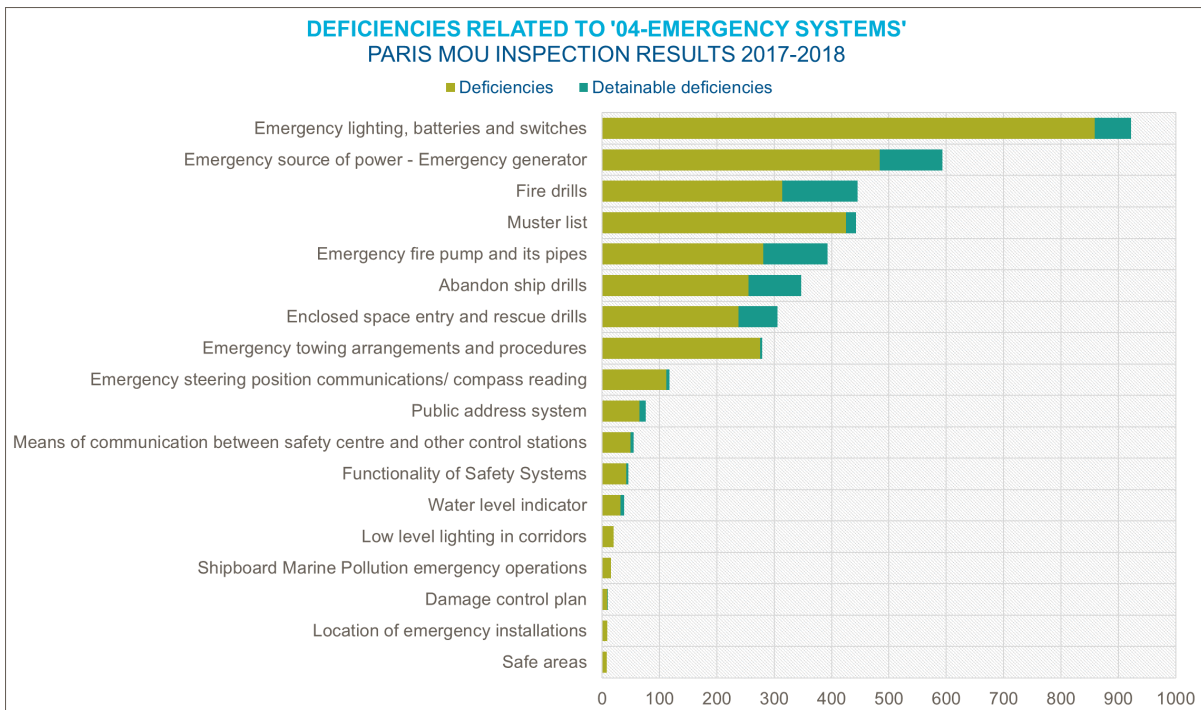
PSC 官員將對檢查過程中發現的缺陷進行記錄，採取的行動可能多種多樣：從記錄缺陷並指令船長在一定時間內糾正，到扣留船舶直至嚴重缺陷得以糾正等。

大檢查可能重點關注的方面

在實施期間，PSC 檢查人員可能會特別關注前幾年檢查中發現的主要缺陷。因此，就應急系統而言，應注意以下幾點：

- “應急照明、電池和開關”在 2017 和 2018 年都進入了巴黎諒解備忘錄組織發佈的前 20 大缺陷清單。
- “應急發電機”是東京諒解備忘錄成員國 2016、2017 和 2018 年最常見的、可導致扣船的缺陷之一。
- “應急照明、電池和開關”以及“應急消防泵及其管路”均出現在黑海諒解備忘錄組織 2018 年發佈的前 5 大可導致扣船的缺陷清單中。
- 考慮到應急系統的重要性，這些缺陷也常會引發對船舶安全管理體系有效性的擔憂。

下圖列出了 2017—2018 年間巴黎諒解備忘錄成員國記錄的、所有涉及類別“04—應急系統”的缺陷。除上文提到的應急系統外，該結果還清楚地表明，船上應急演習的開展或記錄情況並不總是令 PSC 官員滿意。



建議

在為即將到來的大檢查做準備時，本協會鼓勵船舶經營人及其船員：

- 自行熟悉相關的監管要求；
- 複查所有以往出現的、與應急系統有關的 PSC 缺陷；

- 確保所有應急設備和系統正確安裝且運行正常；
- 評估應急設備和系統（例如應急發電機和消防泵）維護保養的有效性；及
- 確保船員熟悉應急系統和程序，確保開展演習並進行妥善記錄。

強烈建議會員和客戶以本次大檢查來提醒自己，確保船員和設備在任何緊急情況下都已準備就緒的重要性。重要的是，針對不同的緊急情境開展定期培訓，並確保參與應急演習的人員理解，培訓的目的是阻止和/或限制事故所產生的後果——而不僅僅是滿足監管機構的要求。

《海上人命安全公約》第 III 章第 19 條規定，每個船員每月應至少參加一次棄船演習和一次消防演習，具有圍蔽處所進入或救助職責的船員應參加每兩個月一次的圍蔽處所進入和救助演習。公約還強調，“演習應當盡實際可能做到如同發生了真實的緊急情況”，演習的日期和詳情應當記錄在船舶的航海日誌中。

如需獲得有關**培訓和演習**的其他防損建議，請參閱 Gard 船長指南第 2.7 節。本協會 2018 年 9 月 12 日發佈的 Insight 文章“**現在也許是您審查封閉處所進入程序的好時機**”也可能對您有用。